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GOBI RESOURCES LTD.**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8)

### **第四季度和2013年度全年財務及經營業績**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本公司」) 今日公佈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季度及全年財務及經營業績。

詳情請參見隨附公佈。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Kay Priestly女士**

香港，2014年3月24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Kenneth Ross Tromans先生；非執行董事為Kay Priestly女士、Lindsay Dove先生、Sean Hinton先生、Bold Baatar先生及Kelly Sanders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Pierre Bruno Lebel先生、Andre Henry Deepwell先生及William Gordon Lancaster先生。

\* 僅供識別

##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度財務及業績報告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本公司」)。本公司今日公佈其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季度及年度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除另有說明，所有數據以美元計值。

### 重大事件及摘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24日期間，本公司重大事件及摘要載於下列：

- 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自2012年第二季度末全面縮減經營業務，本公司已於2013年3月22日恢復該煤礦營運。本公司2013年第四季業績與2013年11月所提供的煤炭銷售及生產指引相符。
- 於2013年，本公司產出原煤增至306萬噸，而於2012年則產出原煤133萬噸。2012年至2013年產量增加乃主要與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在2012年下半年全面縮減業務有關。
- 銷量於2013年增至326萬噸，而2012年則為198萬噸；收益於2013年減至5,86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7,810萬美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煤炭產品平均售價下降所致。
- 於2013年8月22日，宣佈已從蒙古政府撤回投資爭端通知，因其已於2013年8月14日獲授三份涉及Zag Suuj礦藏及與蘇木貝爾礦藏相關的若干區域開採前協議(「開採前協議」)，連同較早前於2013年1月18日獲授有關蘇木貝爾礦藏的開採前協議，表明爭端已獲解決。

- 宣佈委任Bertrand Troiano為首席財務總監、Brett Salt為首席商務官及Enkh-Amgalan Sengee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總裁兼執行董事。Brett Salt在獲委任為首席商務官後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務。Bold Baatar於2013年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對位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乾煤處理設備(「乾煤處理設備」)進行全面檢閱及其對本公司產品策略的貢獻，乾煤處理設備於2013年第四季度錄得非現金減值6,690萬美元。
- 於2013年第四季度錄得減值虧損3,020萬美元，其與預付額濟納旗錦達煤業有限公司(「額濟納錦達」)洗煤加工費3,360萬美元有關。減值虧損之產生乃由於得出洗煤設施試行樣品結論及延遲啟動設施的商業營運。本公司已與額濟納錦達合作重審設備應用。

## 營運數據及財務業績回顧

### 年度營運數據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b>銷量、售價和成本</b>		
<b>優質半軟焦煤</b>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b>0.54</b>	0.78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b>\$ 36.61</b>	\$ 66.87
<b>標準半軟焦煤</b>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b>2.27</b>	0.47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b>\$ 23.41</b>	\$ 49.68
<b>熱能煤</b>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b>0.45</b>	0.73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b>\$ 13.43</b>	\$ 25.65
<b>總計</b>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b>3.26</b>	1.98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b>\$ 24.25</b>	\$ 47.49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b>3.06</b>	1.33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sup>(ii)</sup>	<b>\$ 10.58</b>	\$ 16.86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現金成本(每噸) <sup>(ii)</sup>	<b>\$ 2.23</b>	\$ 3.15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sup>(ii)</sup>	<b>\$ 12.81</b>	\$ 20.01
<b>其他營運數據</b>		
生產廢料移動量(百萬立方米)	<b>8.45</b>	3.36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所剝離廢料(立方米))	<b>2.76</b>	2.52
損失工時受傷率 <sup>(iii)</sup>	<b>-</b>	-

(i) 平均實現售價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閒置礦場資產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

## 年度營運數據回顧

本公司於2012年第二季度末全面縮減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業務經營，其後於2013年3月22日恢復營運。2013年採礦業務安全和符合成本效益地恢復，以節約流動資金及保證持續的業務經營。截至2013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錄得失時工傷。

2013年原煤產量為306萬噸，剝採率為2.76，而2012年原煤產量為133萬噸，剝採率為2.52。2013年生產率提高，以滿足訂單所需供應量及順應市況。2012年和2013年剝採率均低於平均礦齡趨勢。

## 年度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計，每股信息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收益 <sup>(i),(ii)</sup>	\$ 58,636	\$ 78,061
銷售成本 <sup>(ii)</sup>	(112,627)	(127,407)
毛利 / (毛損) (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23,552)	3,612
毛損 (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53,991)	(49,346)
其它經營開支	(126,040)	(41,645)
管理費用	(15,629)	(24,637)
評估及勘探費用	(1,169)	(8,598)
經營業務虧損	(196,829)	(124,226)
融資成本	(21,162)	(15,385)
融資收入	5,566	39,942
所得稅返還 / (開支)	(24,986)	1,532
淨虧損	(237,464)	(97,502)
每股基本虧損	\$ (1.30)	\$ (0.54)
每股攤薄虧損	\$ (1.30)	\$ (0.60)

(i) 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蒙古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信息節錄自綜合財務報表」一節的附註2。

## 年度財務業績回顧

於2013年，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968億美元，而2012年則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242億美元；於2013年錄得淨虧損2.375億美元，而2012年則錄得淨虧損9,750萬美元。2013年經營業務虧損，乃因受到以下各項之負面影響：煤炭庫存減值2,070萬美元(2012年：2,050萬美元)、閒置礦場資產成本3,040萬美元(2012年：5,300萬美元)及錄得其它經營開支減值虧損1.211億美元(2012年：3,550萬美元)。不計上述各項的影響，2013年本公司經營業務的虧損為2,460萬美元(2012年：1,520萬美元)。

2013年收益為5,86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7,81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3年售出326萬噸煤炭，平均實現之售價為每噸24.25美元，而2012年售出煤炭198萬噸，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47.49美元。收益下降乃由於本公司煤炭產品的平均實現售價下跌。繼煤炭市場於2012年中期走勢疲軟，2013年中國煤炭市場仍具挑戰，中國部分煤炭價格指數於年內觸及四年以來的低點。本公司煤炭產品平均實現售價下跌的影響部份被2013年較2012年錄得較高銷量而部份抵銷。

本公司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本公司須就全部出口煤炭銷售繳納5%的蒙古產地特許費用。此外，自2011年1月1日起，本公司須繳納最高為5%額外遞增的特許費用。特許費用乃根據蒙古政府每月公佈的每噸煤炭設定參考價格計算。

根據2013年的參考價格，以每噸65.81美元的加權平均參考價格計算，本公司須平均支付7%的特許費用。根據本公司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4.25美元計算，本公司2013年的實際特許費率為19%，或每噸4.53美元，而2012年實際特許費率為15%，或每噸7.12美元。

於2012年10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的試行期內，特許費用使用每噸的實際訂約銷售價格而非參考價格釐定。然而，自2013年4月1日起，特許費用機制恢復為蒙古政府每月公佈的每噸煤炭設定參考價格。

本公司連同其它蒙古採礦公司繼續與蒙古政府相關當局磋商，以期達成更為公平的參考價格設定程序。

2013年銷售成本為1.126億美元，而2012年為1.274億美元。銷售成本包括經營開支、股票薪酬開支、設備折舊、礦產損耗、煤炭庫存減值及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期內，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反映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經營開支	\$ 41,746	\$ 39,671
股票薪酬開支	(293)	1,205
折舊及耗損	20,000	13,042
煤炭庫存減值	20,735	20,531
	<hr/>	<hr/>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82,188	74,449
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	30,439	52,958
	<hr/>	<hr/>
銷售成本	<u>\$ 112,627</u>	<u>\$ 127,407</u>

於2013年，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4,17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3,970萬美元。2013年與2012年的經營開支大體一致，乃由於銷量增加所產生的影響部份被2013年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低於2012年所抵銷。

2013年及2012年的銷售成本分別包括煤炭庫存減值2,070萬美元及2,050萬美元，以將本公司煤炭庫存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2013年及2012年錄得煤炭庫存減值反映煤炭市況具挑戰性，並主要與本公司的高灰份產品有關。

與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有關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期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主要包括折舊開支。於2013年，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款項2,510萬美元（2012年：3,320萬美元）。2013年的閒置礦場資產成本較2012年減少，乃因為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於2013年3月22日重新啟動採礦業務。然而，2013年的生產計劃並無充分利用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因此2013年繼續產生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於2013年，其它經營開支為1.26億美元，而2012年則為4,16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公共基礎設施	\$ 7	\$ 1,273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235	894
外匯虧損	1,659	3,226
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00	1,032
待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3,067	19,184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	895	720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72,669	15,245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30,152	—
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	14,962	—
其它	2,194	791
其它經營開支	<u>\$ 126,040</u>	<u>\$ 41,645</u>

於2013年，本公司確認與投資Aspire相關的減值虧損310萬美元，而2012年則確認減值虧損1,920萬美元。本公司於Aspire的投資被列入待售財務資產。於2012年，本公司釐定本公司於Aspire的投資存在客觀減值跡象。本公司於Aspire的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因此本公司於2013年及2012年均錄得減值虧損。

於2013年，本公司錄得減值費用7,270萬美元，以將各類物業、設備及器材(物業、設備及器材)減至其可回收金額，2012年為1,520萬美元。2013年減值費用包括與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乾煤處理設備相關的款項6,640萬美元。減值費用之產生乃根據乾煤處理設備廣泛檢閱及其對於本公司產品策略的貢獻。有關乾煤處理設備減值費用之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乾煤處理設備」一節。減值費用亦包括與預期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不會動用的盈餘閒置資本有關的金額630萬美元。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的減值3,020萬美元計入2013年的其它經營開支，其與額濟納錦達合約項下的預付洗煤費有關。減值費用之產生乃根據洗煤設施的試驗樣品結論及洗煤設施延遲開始商業運作有關。有關減值費用的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濕洗設施」一節。



2013年其它經營開支包括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金額1,500萬美元，2012年為零。根據2013年本公司對其採礦車隊的廣泛檢閱後，本公司確定盈餘材料和物料存貨1,450萬美元。預期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不會動用該等盈餘材料和物料存貨，且其已於2013年調整至變現淨值。此外，本公司已進一步實施有關採購及庫存倉儲的控制，以防止日後存貨過量。2013年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亦包括與乾煤處理設備有關的材料及物料存貨50萬美元。

2013年管理費用為1,56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2,46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公司管理	\$ 3,269	\$ 5,525
法律及專業費用	8,252	7,293
薪酬及福利	3,748	5,556
股票薪酬開支	167	6,048
折舊	193	215
	<u>15,629</u>	<u>24,637</u>
管理費用	\$ <u>15,629</u>	\$ <u>24,637</u>

2013年法律及專業費用依然較高，此乃由於持續出現的監管事宜。特別是，「監管事宜及或有事項」一節提述的內部及三方委員會，令2013年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430萬美元，而2012年法律及專業費用為190萬美元。2013年的公司管理及薪酬和福利開支下降，因本公司專注於採取各項舉措削減成本和減少僱員數目。2013年股票薪酬開支下降，乃由於高級管理層變動，部分僱員認股權在2012年末及2013年初歸屬前終止。

2013年評估及勘探費用為12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86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3年繼續減少評估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本公司2013年的勘探項目集中在蘇木貝爾礦藏。其它勘探業務及開支得到控制，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及勘探許可證的最低開支規定。

2013年融資成本為2,120萬美元，而2012年為1,540萬美元。2013年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投公司」)2.5億美元可轉換債券的利息開支2,03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1,050萬美元。利息開支增加乃由於2013年並無將利息資本化為物業、設備及器材，而2012年資本化金額為960萬美元，原因是本公司盡量減少未承諾資本支出，包括在建項目的開支。此外，2012年融資成本包括本公司投資於Kangaroo Resources Limited(「Kangaroo」)的未變現虧損450萬美元。本公司於Kangaroo的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FVTPL」)。

2013年融資收入為560萬美元，而2012年則為3,990萬美元。2013年及2012年融資收入主要包括在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未兌現盈利分別為550萬美元及3,950萬美元。中投公司的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化由多個因素導致，其中包括本公司普通股股價、美元兌加元外匯匯率以及股價波動。

2013年所得稅開支為2,500萬美元(主要為遞延所得稅)，而2012年的所得稅退稅為150萬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減至零(2012年：2,500萬美元)。2013年有關本公司蒙古稅項虧損結轉及可扣減臨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終止確認之遞延所得稅開支為1,750萬美元。

## 季度營運數據概要

季度截止日期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21	0.04	0.21	0.08	0.03	–	0.42	0.33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 37.54	\$ 37.50	\$ 32.46	\$ 45.81	\$ 47.86	\$ –	\$ 67.46	\$ 67.58
標準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1.40	0.87	–	–	–	0.01	0.36	0.10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 24.49	\$ 21.67	\$ –	\$ –	\$ –	\$ 49.91	\$ 49.74	\$ 49.43
熱能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11	0.03	0.11	0.20	–	0.31	0.28	0.15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 12.60	\$ 13.07	\$ 13.98	\$ 13.67	\$ –	\$ 15.87	\$ 34.10	\$ 30.29
總計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1.72	0.94	0.32	0.28	0.03	0.32	1.06	0.58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sup>(i)</sup>	\$ 25.30	\$ 22.05	\$ 26.26	\$ 22.75	\$ 47.86	\$ 16.98	\$ 52.86	\$ 54.60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1.73	1.13	0.17	0.02	–	–	0.27	1.07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sup>(ii)</sup>	\$ 11.13	\$ 9.41	\$ 11.49	\$ 10.22	\$ 11.67	\$ 9.56	\$ 16.52	\$ 22.09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現金成本 (每噸) <sup>(ii)</sup>	\$ 1.39	\$ 2.20	\$ 7.14	\$ 1.46	\$ 5.08	\$ 3.75	\$ 1.33	\$ 6.16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sup>(ii)</sup>	\$ 12.52	\$ 11.61	\$ 18.63	\$ 11.68	\$ 16.75	\$ 13.31	\$ 17.85	\$ 28.25
其他營運數據								
生產廢料移動量(百萬立方米)	3.77	1.57	2.71	0.40	–	–	1.16	2.20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所剝離廢料 (立方米))	2.18	1.39	15.55	26.21	–	–	4.31	2.07
損失工時受傷率 <sup>(iii)</sup>	–	–	–	–	0.1	0.2	0.2	0.3

(i) 平均實現售價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閒置礦場資產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

## 季度營運數據回顧

2013年第四季度原煤產量為173萬噸，剝採率為2.18。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於2012年第二季度末起全面縮減業務經營，因此2012年第四季度並無產量。2013年第四季度原煤生產提速，以滿足訂單所需供應量。

## 季度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信息除外

季度截止日期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b>財務業績</b>								
收益 <sup>(i),(ii)</sup>	\$ 32,457	\$ 15,652	\$ 6,129	\$ 4,398	\$ 1,186	\$ 3,804	\$ 46,575	\$ 26,497
銷售成本 <sup>(ii)</sup>	(40,359)	(33,486)	(17,477)	(21,305)	(32,229)	(31,454)	(41,884)	(21,839)
毛利 / (毛損) (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4,141)	(13,323)	(5,593)	(494)	(12,601)	(8,719)	20,277	4,657
毛利 / (毛損) (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7,900)	(17,834)	(11,348)	(16,908)	(31,043)	(27,650)	4,690	4,657
其它經營開支	(109,682)	(1,003)	(14,925)	(431)	(19,282)	(18,315)	(1,344)	(2,702)
管理費用	(3,668)	(4,204)	(4,024)	(3,733)	(6,080)	(5,178)	(7,497)	(5,882)
評估及勘探費用	(489)	(186)	(221)	(273)	(508)	(958)	(2,099)	(5,033)
經營業務虧損	(121,740)	(23,227)	(30,518)	(21,344)	(56,913)	(52,101)	(6,250)	(8,961)
融資成本	(5,167)	(5,382)	(5,617)	(4,996)	(4,718)	(5,164)	(4,006)	(1,497)
融資收入	1,301	124	3,366	775	(116)	12,947	26,875	236
所得稅返還 / (開支)	(13,109)	(13,377)	(415)	1,915	5,040	(2,383)	(867)	(258)
淨收入 / (虧損)	(138,730)	(41,928)	(33,140)	(23,666)	(56,564)	(46,413)	15,955	(10,480)
每股收入 / (虧損)	\$ (0.75)	\$ (0.23)	\$ (0.18)	\$ (0.13)	\$ (0.31)	\$ (0.26)	\$ 0.09	\$ (0.06)
每股攤薄虧損	\$ (0.75)	\$ (0.23)	\$ (0.18)	\$ (0.13)	\$ (0.31)	\$ (0.26)	\$ (0.04)	\$ (0.06)

(i) 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蒙古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信息節錄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

## 季度財務業績概要

於2013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217億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錄得經營業務虧損5,690萬美元；於2013年第四季度錄得淨虧損1.387億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錄得淨虧損5,660萬美元。2013年第四季度經營業務虧損乃因受到以下各項之負面影響：煤炭庫存減值490萬美元(2012年：1,330萬美元)、閒置礦場資產成本380萬美元(2012年：1,840萬美元)及錄得其它經營開支減值虧損1.068億美元(2012年：1,710萬美元)。不計上述各項的影響，2013年第四季度本公司經營業務虧損為620萬美元(2012年：810萬美元)。

2013年第四季度收益為3,25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為12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售出172萬噸煤炭，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25.30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售出煤炭3萬噸，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47.86美元。平均實現售價下跌乃由於2013年第四季度產品結構所致。2013年第四季度產品結構中主要包括標準半軟焦煤，而2012年第四季度全部為優質半軟焦煤。儘管中國部分煤價指數於2013年觸及四年以來的低位，但與2013年第三季度相比，中國2013年第四季度煤價指數輕微反彈，因此平均實現售價由2013年第三季度的22.05美元漲至2013年第四季度的25.30美元。

根據2013年第四季度特許費參考價格，本公司須就每噸69.17美元的加權平均參考價格繳納7%的平均特許費用。按本公司的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5.30美元計算，2013年第四季度本公司的實際特許費率為19%，或每噸4.84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特許費率為6%，或每噸2.87美元。2012年第四季度每噸特許費用因2012年10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的試行期間，特許費用根據每噸實際訂約銷售價格而並非參考價訂而獲益。

2013年第四季度銷售成本為4,04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為3,22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3年	2012年
經營開支	\$ 21,537	\$ 199
股票薪酬開支	28	—
折舊及耗損	10,096	279
煤炭庫存減值	4,938	13,310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36,599	13,788
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	3,760	18,441
銷售成本	<u>\$ 40,359</u>	<u>\$ 32,229</u>

於2013年，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2,15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為20萬美元。經營開支增加由於2013年第四季度煤炭銷量較2012年第四季度增加。

2013年第四季度及2012年第四季度均錄得煤炭庫存減值，分別為490萬美元及1,330萬美元，煤炭庫存減值與本公司的高灰份產品有關。於2013年第四季度，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款項37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為1,210萬美元。

2013年第四季度其它經營開支為1.097億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為1,93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3年	2012年
公共基礎設施	\$ 1	\$ 50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117	213
外匯虧損	631	1,128
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00	1,032
待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	3,075
物業、設備及器材處置損失	68,370	12,957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30,152	—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8,032	—
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	2,179	827
其它經營開支	<u>\$ 109,682</u>	<u>\$ 19,282</u>

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錄得減值費用6,840萬美元，以將各類物業、設備及器材減至其可回收金額(2012年：1,300萬美元)，其中有關乾煤處理設備的減值費用為6,640萬美元。有關減值費用之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乾煤處理設備」一節。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的減值3,020萬美元計入2013年第四季度的其它經營開支，其與額濟納錦達合約項下的預付洗煤費有關。有關減值費用的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濕洗設施」一節。

其它經營開支包括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800萬美元。根據本公司持續至2013年第四季度對其採礦車隊進行檢閱，本公司確定額外過剩材料和物料存貨750萬美元。預期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不會動用該等盈餘材料和物料存貨，因此於2013年第四季度盈餘材料和物料存貨已調整至其變現淨值。2013年第四季度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亦包括與乾煤處理設備有關的材料及物料存貨50萬美元。

2013年第四季度行政費用為37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則為61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3年	2012年
公司管理	\$ 1,052	\$ 1,504
法律及專業費用	2,075	3,082
薪酬及福利	780	1,626
股票薪酬收回	(275)	(184)
折舊	36	52
	<u>3,668</u>	<u>6,080</u>
管理費用	\$ <u>3,668</u>	\$ <u>6,080</u>

2013年第四季度法律及專業費用依然較高。特別是「監管事宜及或然事項」一節所述的內部及三方委員會令2013年第四季度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180萬美元，2012年第四季度為190萬美元。同時，2013年第四季度公司管理及薪酬和福利開支下降，此乃由於本公司於2013年採取各項舉措削減成本。

2013年及2012年第四季度評估及勘探費用均為50萬美元，由於本公司繼續盡量減少期內的評估及勘探開支。

2013年第四季度融資成本為52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為470萬美元。2013年第四季和2012年第四季度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中投公司可轉換債券的利息開支。2013年第四季度融資收入為130萬美元，而2012年第四季度為10萬美元。2013年及2012年第四季度的融資收入主要包括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未兌現盈利。

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收入所得稅為1,310萬美元(主要為遞延所得稅)，而2012年第四季的所得稅退稅為500萬美元(主要與遞延所得稅有關)。2013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遞延所得稅開支包括與針對本公司的蒙古稅項虧損結轉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採用估值撥備有關的遞延所得稅開支1,750萬美元。

##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 **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

本公司已有一系列策劃、預算和預測程序，以協助確定本公司持續正常營運和擴展計劃所需的資金。

本公司預期2014年中國的煤炭價格仍將面臨壓力，並將繼續影響本公司的利潤率和流動資金。根據本公司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亦不會自採礦營運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履行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現金利息付款。因此，本公司正尋求額外的融資來源，以為其持續經營及實現其目標提供資源。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假設本公司至少將於2014年12月31日之前持續經營，並將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變現其資產及於其負債到期時清償負債。本公司正積極尋找額外融資以繼續運營及達成其目標，惟不能保證有關融資可在本公司可接受之條款提供。倘因任何原因，本公司無法確保額外融資來源且不能夠繼續其持續經營，則會導致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金額及資產及負債分類的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本公司擬盡快獲取額外融資來源，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2.5億美元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根據該等債券的條款於適當的解決期限得到解決，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 現金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2,180萬美元現金，而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現金1,970萬美元及短期貨幣市場投資1,500萬美元，合共3,470萬美元的現金與貨幣市場投資。於2013年12月31日，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扣除流動負債)為4,170萬美元，而於2012年12月31日為1.204億美元。於2014年3月24日，本公司持有1,000萬美元現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產負債比率為0.19 (2012年12月31日：0.14)，該比率乃根據本公司長期負債對總資產計算得出的。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遭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壓力。

## 2013年遞延利息付款

於2013年第二季度，本公司與中投公司共同協定，於2013年5月19日到期且每半年支付的可換股債券790萬美元的現金利息付款遞延三個月。本公司與中投公司隨後協定再遞延一個月，因此現金利息付款於2013年9月19日到期。

於2013年9月19日，本公司清付790萬美元款項，加額外應計利息20萬美元，詳情如下：

- 本公司就2012年11月19日1.6%股份利息付款向中投公司發行180萬股股份，普通股數目乃按2012年11月19日50天成交量加權平均股價2.16加元計算；
- 考慮到普通股發行，中投公司用本公司已於2013年第一季度就2012年11月19日股份利息付款現金支付的400萬美元抵銷2013年9月19日到期付款的相應數額；及
- 本公司以現金支付餘下的410萬美元款項。

共同協定遞延現金利息付款及後續以現金及本公司普通股清付並未引發可換股債券的違約事件，可換股債券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 **蒙古獨立反腐機構調查**

於2013年第一季度，本公司接獲反腐機構(「反腐機構」)對本公司的若干蒙古資產施加限制的命令。該等命令乃因反腐機構對本公司的調查而施加予本公司。蒙古國家調查局(「國家調查局」)亦繼續對本公司施加有關命令。

有關對本公司的若干蒙古資產施加限制的命令可能最終導致本公司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出現違約事件。根據本公司及其顧問作出的檢討，本公司認為有關事件不會導致出現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條款項下所界定的違約事件。然而，倘有關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事件於十個營業日內仍未解決違約問題，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命令乃與若干經營器材及基礎設施及本公司蒙古銀行賬戶有關。與經營器材及基礎設施有關的命令對銷售該等項目作出限制；然而，有關命令並未限制本公司於採礦活動中使用該等項目。與本公司蒙古銀行賬戶有關的命令對使用國內資金作出限制。由於限制使用國內資金的命令須待得出調查結果後方會實施，故預期其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減值分析**

由於與2013年9月30日評估結果一致，本公司確定於2013年12月31日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存在減值跡象。該減值跡象為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之股價持續疲弱及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市值低於其淨資產的賬面值。

因此，本公司進行了減值測試，使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估值模型將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與其「使用價值」進行比較。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為4.166億美元。

估值模型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和假設事項包括：

- 半軟焦煤按澳大利亞離岸價每噸110美元的長期實際售價；
- 礦井壽命期內煤炭產量及經營成本；及
- 基於市場、國家及公司具體特定因素分析的折現率12.5%。

評估模式的主要敏感性如下：

- 半軟焦煤長期實際FOB澳大利亞售價每增長／（減少）1%，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平值增加／（減少）約3,400萬美元／（3,400萬美元）。
- 折現率每增加／（減少）1%，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平值（減少）／增加約（4,400萬美元）／5,000萬美元。

該減值分析並未鑒定出減值虧損，因此毋須於2013年12月31日作出減值。本公司相信進行減值分析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事項屬合理；然而，該等估計和假設受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判斷影響。

## **監管事宜及或然負債**

### **監管事宜**

#### **政府及監管調查**

本公司受到蒙古國獨立反腐敗機構及國家調查局有關指控本公司及其若干前僱員的調查。反腐機構調查有關涉嫌違反蒙古反腐敗法律，而國家調查局調查有關涉嫌違反蒙古洗黑錢及稅收法律。

有關指控涉嫌違反蒙古反腐敗法律的反腐機構調查已暫停，然而本公司尚未接獲反腐機構調查已完成的正式通知。反腐機構尚未正式起訴南戈壁任何在職僱員或前僱員違反蒙古反腐敗法律。

國家調查局委派的專家組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4年1月再次發出通告，建議撤回針對本公司三名前僱員涉嫌洗錢的指控。然而，迄今為止，本公司並未接獲有關國家調查局委派的專家組建議有關撤回的通知或法律文件。

由國家調查局指示及國家法醫中心(「NFC」)進行的針對所謂的違反蒙古稅收法的第三次調查於2014年1月底展開。本公司已收到通知，NFC作出的調查結果報告已提交予蒙古總檢察長。蒙古總檢察長或會採取法律行為指控三名前離職僱員違反稅收法的犯罪行為，而本公司或會因該等犯罪行為指控附上「民事被告」責任。該等行動或會引致調查案例根據相關蒙古法律即時轉交至法院。有關結果可能性及後果或針對本公司採取的任何民事行動目前尚不明確及並不清晰，但或會包括或會重大的財務或其他懲罰，此對本公司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抗議並將積極就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辯護。迄今為止，有關逃稅事宜，三名離職官員仍被認定為「被告」，並受限於旅行禁令。有關逃稅事宜，本公司仍被視為「民事被告」，並將根據蒙古法律，可能因期前僱員被指控涉嫌刑事不當行為承擔財務責任。

國家調查局繼續執行調查該等指控並繼續執行最初由反腐機構實施對本公司位於蒙古的若干資產(包括當地銀行賬戶)的行政限制。就有關限制使用國家內資金以等待調查結果命令而言，預期短期內對本集團業務不會造成重大影響，儘管中長期或會對本集團造成潛在困難。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所有適當措施維護其按一般業務過程開展營運活動的能力。

## **內部調查**

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僅包括獨立董事)，本公司已就可能發起的指控可能違反的法律、內部公司政策及行為守則開展內部調查。審核委員會就有關調查已取得獨立法律顧問的協助。

審計委員會主席加入由本公司及Turquoise Hill的審計委員會主席及Rio Tinto一名代表組成的三方委員會，該委員會專門調查該等指控，包括可能違反反腐敗法。此委員會已聘請獨立法律顧問及法庭會計師協助調查。於2013年第三季度，三方委員會大部份完成其

職責的調查階段。本公司將繼續與反腐機構、國家調查局、加拿大及美國政府以及監管蒙古調查的法定機構配合。該等機構可能於其後進行檢討或調查或向本公司索取更多信息。以待任何相關監管當局進一步檢討或提問，三方委員會現已停止運作和調查已暫停。

上述調查可能導致一個或以上蒙古、加拿大、美國或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對本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在職或前僱員提出民事或刑事訴訟。提出有關訴訟的可能性或後果目前尚不明確，但可能包括財務罰款或其它懲罰，性質可能較為嚴重並可能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及新管理層採取一系列措施解決調查中注意到的問題，並強化僱員持續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內部企業政策及行為守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財務申報的披露控制、程序及內部控制。

### **撤回投資爭端通知**

於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宣佈SGQ Coal Investment Pte. Ltd.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蒙古營運附屬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100%權益)已根據新加坡與蒙古簽訂的雙邊投資條約提交有關蒙古政府的投資爭端通知。本公司是在管理層確定彼等再無其它可行方法解決SouthGobi Sands LLC與蒙古當局之間的持續投資爭端後，方提交投資爭端通知。

投資爭端通知主要關於蒙古礦產資源局未能履行與本公司若干勘探許可證有關的開採前協議，而有效的開採前協議申請已於2011年提交。有效的開採前協議申請所涵蓋的區域包括Zag Suuj礦藏及於現有採礦許可證範圍之外與蘇木貝爾礦藏相關的若干區域。

於2013年8月22日，本公司宣佈其已撤回投資爭端通知，確認爭端因其已於2013年8月14日獲授涉及Zag Suuj礦藏及與蘇木貝爾礦藏相關的若干區域的三份開採前協議及早在2013年1月18日獲授蘇木貝爾礦藏開採前協議而得到解決。各份開採前協議由蒙古礦產資源局按照蒙古法律授出及執行。

## 或然事項

### 集體訴訟

加拿大律師事務所Siskinds LLP於2014年1月6日或前後，在安大略省高級法院就本公司先前於公開文件中披露的重列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本公司、其若干前任高級職員及現任董事及其前任核數師Deloitte LLP提起建議證券集體訴訟(「安大略訴訟」)。

原告根據適用的加拿大證券立法尋求申索，並就有關於2011年3月30日至2013年11月7日之間購買本公司股份之若干人士的集體訴訟尋求核證，訴訟指控本公司此期內的財務報告包含失實陳述，按照普通法和適用的加拿大證券立法產生有關責任。安大略訴訟亦對所有被告申索一般性損害賠償總額3,000萬加元(未說明該數額為如何確定)或法院認為適當的其他數額。假設進行申索而訴訟被核證為集體訴訟程序且產生責任，則實際損害賠償金額將取決於訴訟程序中所提出的憑證。

安大略訴訟中指名為個人被告的為本公司前任首席執行官Alexander Molyneux、本公司前任首席財務總監Terry Krepiakovich先生及Matthew O’Kane先生以及審計委員會成員Andre Deepwell先生、Pierre Lebel先生和Gordon Lancaster先生，彼等均於有關事宜期間擔任該等職位。

本公司對此提出異議並將透過本公司所聘請的獨立加拿大訴訟顧問極力就該等申訴為其及其他被告進行辯護。由於訴訟本身存在不確定性，因此無法預測安大略訴訟的最終結果或確定任何潛在損失(如有)的數額。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於2013年12月31日認為毋須對此事宜作出撥備。

## 基礎設施

### 乾煤處理設備

完成2013年第四季度開始的廣泛評核後，本公司作出結論，短期內不會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完成或使用乾煤處理設備。該結論構成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對乾煤處理設備作出減值評估。減值評估結果表明，本公司於其它營運開支錄得6,690萬美元非現金減值，將乾煤處理設備的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本公司運用使用價值現金流量模型和折現率10.4%來估計可收回金額。迄今，乾煤處理設備的總工程資本投資為8,500萬美元，而乾煤處理設備於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為7,810萬美元。減值後乾煤處理設備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1,120萬美元。

乾煤處理設備工程一期包括使用煤炭旋轉粉碎機以減少選煤成本並提高出產回採率。於2012年2月13日，本公司宣佈成功投入使用煤炭旋轉破碎機。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於2012年下半年減產並於2013年3月22日恢復。本公司自宣佈投入煤炭旋轉破碎機後尚未予以使用。乾煤處理設備工程二期加入乾氣分煤模塊以及備有風扇排氣的有蓋卸料輸送帶，傳送已加工煤炭到儲存堆進行更高效的混合程序。於2012年，本公司宣佈暫停完成乾煤處理設備工程以減少未承諾資本開支和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於2013年11月14日，本公司宣佈對乾煤處理設備工程及其對本公司產品策略之貢獻進行審閱。

乾煤處理設備工程之審閱於2014年第一季度完成。本公司繼續專注於節約其財務資源並已使用最新經營成本假設評估和估計，其目前有足夠的設備和能力有效地達致其商業目標及於不使用乾煤炭處理設備之情況下執行其產品策略。在離礦區較近的儲存區域使用移動屏較將煤炭拖運至中心乾煤處理設備和使用旋轉破碎機更能降低本公司成本。這為明年的採礦提供了一個不嚴重損害煤炭質量的低成本解決方案。由於煤炭市場改善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產量增加並達致其目標年產量原煤900萬噸，本公司將把乾煤處理設備作為其部分現有資產對其使用進行審閱，並繼續開發其選礦能力以最大化其產品價值。

## 濕洗設施

本公司於2011年與中國內蒙古煤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額濟納錦達達成協議，濕洗來自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煤炭。該協議由投產起計有效期五年，提供每年濕洗約350萬噸煤炭的服務。設施位於西伯庫倫邊境中國與蒙古交界(「中蒙交界」)通道中國境內約10公里，即距離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約50公里。額濟納錦達將會向本公司徵收單一項濕洗使用費，以支付其費用、作為資本收回及盈利。按照另外的運輸協議，額濟納錦達將由敖包特陶勒蓋煤礦運送至濕洗設施。根據協議，於2011年本公司須預付3,360萬美元的洗煤加工費。

迄今濕洗設施的商業營運尚未啟動。本公司識別出濕洗設施之抽樣試用及延遲開始濕洗設施商業營運的結果顯示預付洗煤加工費具有減值跡象，預付洗煤加工費屬於本公司與額濟納錦達所訂協議內容。根據有關設施所產生洗煤收益的最新估計和假設，2013年第四季度就3,360萬美元的預付洗煤加工費錄得3,020萬美元減值虧損。

本公司將繼續實施有效及可盈利之濕洗解決方案，且本公司現與額濟納錦達合作以對濕洗設施的應用進行審閱。

## 運輸基礎設施

於2011年8月2日，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宣佈合作夥伴NTB LLC與SouthGobi Sands LLC (統稱為「RDCC LLC」)獲中標鋪設自敖包特陶勒蓋綜合項目至西伯庫倫邊境口岸的一條公路。SouthGobi Sands LLC擁有RDCC LLC的40%權益。

於2011年10月26日，RDCC LLC與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簽訂特許營運協議。RDCC LLC有權根據蒙古特許營運法律訂立為期17年的建設、經營及轉讓協議。鋪設公路工程於2013年底已大部分完成。由於本公司具有可用財務資源撥付餘下工程成本，預計鋪設公路的剩餘工程和試運營將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



於2013年第三季度，一名分銷商員工在施工場地被車輛嚴重撞傷。事故之後，RDCC LLC及其分銷商額外展開安全培訓，以加強遵守安全協議。

鋪設公路於建設完成後，估計每年煤炭運能將超過2,000萬噸。

### **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已發行證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概無贖回、購買或銷售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也概無購買或銷售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用並且遵守董事會制定之企業管治常規、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之要求。

###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在企業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方面採納政策，其所載之條款就嚴格性而言並不遜於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確認，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遵循本公司企業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的規定要求。

### **展望**

於2013年，由於澳大利亞生產商進一步增加以及北美及俄羅斯的強勁出口亦對全球貿易造成影響，焦煤市場持續供過於求。於2013年，由於山西繼續擴大產能，中國國內洗煉焦煤生產增加。

2013年中國的煤價逐步下跌，於第三季度跌破四年最低點，但於2013年第四季度略有改善。然而，價格仍遠低於過去三年達至的價格水平，蒙古煤業面臨與海運及中國國內煤炭生產商的激烈競爭。該等因素導致價格較低及蒙古煤炭生產商於2013年佔中國焦煤進口的市場份額較2012年而言下降16%。

相較2012年，2013年定價壓力被銷量上升及售出的每噸現金成本下降所部分抵銷。售出的每噸現金成本下降乃由於提高採礦設備生產力及改善成本控制舉措所致。相較2012年，2013年的剝採率較高，仍低於長期趨勢。蒙古圖格裡克兌美元貶值亦對現金成本產生有利影響。本公司於2013年盡量減少資本開支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因此，儘管煤炭市場環境艱難，本公司於2013年本公司的現金狀況及流動資金<sup>1</sup>增加330萬美元(不包括中投公司可轉換債券的現金利息款項1,620萬美元)。

蒙古煤炭出口的前景仍取決於中國。2014年年初的需求出現季節性疲軟，乃由於中國新年的影響較預期較長及價格於2013年第四季度上升後再次下跌。

本公司預期中國煤價於2014年仍面臨壓力，這將持續影響本公司的利潤及流動現金。本公司持續致力於進一步降低成本並盡可能延遲開支。然而，根據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測，本公司不可能具備充足資本來源，且預期採礦業務不會產生充裕的現金流以履行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應付中投公司可轉換債券現金利息款項)。因此，本公司積極尋求額外融資來源以持續運營及達成其目標。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制以持續經營為基礎(假設本公司將持續經營直至至少2014年12月31日，並將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變現其資產及於其負債到期時清償負債)。然而本公司積極尋求額外融資來源以持續運營及達成其目標，惟無法保證有關融資可在本公司可接受的條款提供。倘就任何原因，本公司無法取得額外融資來源且不能夠繼續其持續經營，則將導致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及資產及負債分類的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本公司擬盡快取得額外融資來源，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2.5億美元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違約事件，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於適當期限內按照有關債券的條款解決，則可能引致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sup>1</sup> 現金狀況及流動資金包括現金及短期貨幣市場投資

本公司專注於獲得額外融資來源及繼續減少未承諾資本開支並維持本公司增長潛力。

長遠而言，本公司仍處於有利地位，具有多項關鍵競爭優勢，包括：

- 戰略位置—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距中國約40公里，為主要的煤炭市場。本公司具有基礎設施優勢，距中國主要煤炭分銷中轉站約50公里，設有鐵路連接中國主要煤炭市場
- 大量資源基礎—本公司總煤炭資源(包括儲量)包括5.33億萬噸探明及控制資源，以及3.02億萬噸推斷資源。
- 若干增長潛力—本公司具備若干增長潛力，包括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原礦的年度產能提升至900萬噸及分別位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20公里處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150公里的蘇木貝爾礦藏及Zag Suuj礦藏的綠地潛力。
- 產品供應靈活—本公司大部分煤炭資源具有結焦性，包括半軟焦煤及硬焦煤的混合物。本公司現正研究向市場供應濕洗後的煤炭的決定，以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市場地位及獲取更多終端客戶。

## 目標

本公司2014年及中期的目標如下。

- 推動優質營運—本公司專注於進一步提升交付生產的營運效率，以滿足市場需求及進一步降低營運及行政成本。
- 繼續發展地區基礎設施—須待本公司獲得財務資源撥付其部分建築成本後，本公司可優先完成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至西伯庫倫口岸之間鋪設一條公路，作為現有合作項目的一部分責任。於2013年年底前鋪設公路的施工已大致完成，預期剩餘的施工工程及試運行將於2014年上半年之前完成。

- 通過改善進入市場及接觸終端客戶及改善產品的整體質量憑借市場推廣傳遞價值—須待獲得財務資源後，根據濕洗實施有效的業務結構及選礦流程，從而為中國市場提供穩定及可盈利的產品組合及在中國內地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客戶群。
- 發展進步的潛力—待獲得財務資源後，本公司計劃繼續遵守政府有關許可證及協議全部規定的同時進一步開發蘇木貝爾礦藏。
- 以社會責任方式營運—本公司專注於保持於健康、安全及環保績效的警惕性。
- 重建本公司的聲譽—本公司的願景是成為一間備受尊重並且能獲利的蒙古煤炭公司。為達成此目標，本公司將繼續與所有的外部利益相關者重建良好的工作關係。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 現金成本

本公司以現金成本說明現金生產成本。現金成本包括所有生產成本，其中包括直接及間接生產成本，惟閒置礦場資產成本及非現金開支除外。非現金開支包括股票薪酬開支、煤炭庫存減值、折舊及礦產損耗。

本公司使用該績效指標以監察其內部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相信該指標為投資者及分析師提供有關本公司相關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的實用資料。本公司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傳統績效指標不足以說明其採礦業務產生現金流的能力。本公司根據銷售基準呈報現金成本。該績效指標常用於礦業。

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可能與已生產產品的現金成本不同，具體取決於存貨週轉期。

### 經調整淨收入／(虧損)：

自2013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終止呈報經調整淨收入／(虧損)。本公司認定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不再為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相關業績提供實用信息。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金額以千美元計，惟股份及每股金額除外)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收益		\$ 58,636	\$ 78,061
銷售成本	3	<u>(112,627)</u>	<u>(127,407)</u>
<b>毛損</b>		<b>(53,991)</b>	<b>(49,346)</b>
其它經營開支	4	(126,040)	(41,645)
管理費用	5	(15,629)	(24,637)
評估及勘探費用	6	<u>(1,169)</u>	<u>(8,598)</u>
<b>經營業務虧損</b>		<b>(196,829)</b>	<b>(124,226)</b>
融資成本	7	(21,162)	(15,385)
融資收入	7	5,566	39,942
應佔合資企業盈利／(虧損)		<u>(53)</u>	<u>635</u>
<b>稅前虧損</b>		<b>(212,478)</b>	<b>(99,034)</b>
即期所得稅開支	8	(3)	(354)
遞延所得稅返還／(開支)	8	<u>(24,983)</u>	<u>1,886</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b>		<b><u>(237,464)</u></b>	<b><u>(97,502)</u></b>
<b>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待售財務資產虧損／(收益)的 重新分類，扣除稅項		<u>514</u>	<u>(16,559)</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全面虧損</b>		<b><u>\$ (236,950)</u></b>	<b><u>\$ (114,061)</u></b>
每股基本虧損	9	\$ (1.30)	\$ (0.54)
每股攤薄虧損	9	\$ (1.30)	\$ (0.60)

## 綜合財務報表

(金額以千美元計)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		\$ 21,837	\$ 19,674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578	3,292
短期投資		–	15,000
存貨		40,288	59,735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		11,506	47,432
<b>流動資產總值</b>		<b>76,209</b>	145,133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		–	16,778
物業、設備、器材		399,395	521,473
長期投資		30,602	24,0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98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429,997</b>	587,319
<b>總資產</b>		<b>\$ 506,206</b>	\$ 732,452
<b>權益及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 31,241	\$ 10,216
遞延收入		997	8,181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份	12	2,301	6,301
<b>流動負債總額</b>		<b>34,539</b>	24,698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2	94,302	99,667
報廢責任		2,308	4,104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96,610</b>	103,771
<b>負債總額</b>		<b>131,149</b>	128,469
<b>權益</b>			
普通股		1,067,839	1,059,710
購股權儲備		51,198	51,303
投資重估儲備		514	–
累計虧損	13	(744,494)	(507,030)
<b>權益總計</b>		<b>375,057</b>	603,983
<b>權益及負債總計</b>		<b>\$ 506,206</b>	\$ 732,452
<b>流動資產淨值</b>		<b>\$ 41,670</b>	\$ 120,43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 471,667</b>	\$ 707,754

## 摘選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資料

以下為香港聯交所規定且尚未在本公佈其他部份披露的附加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美元呈列，股份以千股計值。

### 1. 編製基準

#### 1.1 公司概况及流動資金

截止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其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之採礦活動一定程度縮減以控制煤炭存貨及維持高效營運資金水平。於2012年6月30日，採礦活動已全面縮減。本公司之採礦活動仍全面縮減直至2013年3月22日，於本公司重新開始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之採礦活動時。

基於持續經營假設，若干不利狀況及重大不明朗因存有重大疑問。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現金21,837美元及運營資金41,670美元。然而，本公司預期於中國之煤炭價格將於2014年持續低企，此將繼續對本公司之利潤及現金流量造成影響。根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預測，本公司未來必有可能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且不能預期將自礦場經營產生充足現金流以滿足其持續責任及未來的合約承擔(包括中國投資公司過期之現金利息開支)。因此，本公司現正積極尋求其它融資渠道，以為其持續營運及實現目標獲得額外資源。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制以持續經營為基礎(假設本公司將持續經營直至至少2014年12月31日，並將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變現其資產及於其負債到期時清償負債)。然而本公司積極尋求額外融資來源以持續運營及達成其目標，但無法保證有關融資可按本公司可接受的條款使用。倘就任何原因，本公司無法取得額外融資來源且不能夠繼續其持續經營，則將導致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調整及資產及負債分類，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然而本公司董事處擬盡快取得額外融資來源，惟於取得額外融資的持續延遲最終可導致中投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可換股債券250,000美元違約事件，而有關違約問題若未能於適當期限內按照有關債券的條款解決，則可能引致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 1.2 合規聲明

本公司編制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比較數據)所根據及採用的會計政策，完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IFRIC」頒布的詮釋。

## 1.3 編製基準

除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外，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由於美元是本公司所有業務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主要貨幣，因此本公司所有業務的報告貨幣和經營貨幣均為美元。

## 1.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公司已採納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由IASB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該等變動乃根據相關準則及詮釋所概述之過渡性條文而作出。

### ***IFRS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IFRS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SIC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當一間實體控制多間實體時，IFRS第10號為呈列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訂立原則。新合併準則更改控制權之定義，以致同一標準適用於所有實體以釐定控制權，包括經營及特殊目的實體。經修訂定義針對於取得控制權前在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及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承擔的需求。採納IFRS第10號並不會導致任何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合併狀況之改變。

### ***IFRS第11號合營安排***

IFRS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IFRS第11號按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就合營安排分類，視乎合營安排所涉及各方之權利及責任而定。分類為合營業務之合營安排要求合營企業對其擁有合法權利或負責的各項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進行確認。分類為合營企業之合營安排須使用會計權益法入賬。

由於採納IFRS第11號，本公司於RDCC LLC 40%的權益現分類為合營企業(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於採納IFRS第11號之前，本公司對其於RDCC LLC的投資按會計權益法入賬。因此，採納IFRS第11號對當前或之前所呈列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IFRS第12號於其它實體權益的披露**

IFRS第12號概述於附屬公司及其它實體權益的披露規定。採納IFRS第12號將導致須於本公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增加披露。

### **IFRS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IFRS第13號界定公允價值的定義、載列公允價值計量的一項單一IFRS框架，並概述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規定。採納IFRS第13號導致須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增加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規定公司須根據IFRS編製財務報表，以將可重新分類至損益及將不會重新分類之項目於其它全面收入中集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經已作出修訂，以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項下的呈列要求。

### **IFRIC第20號地表礦區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IFRIC第20號就地表礦區生產階段的剝採活動成本的會計處理提供指引。根據IFRIC第20號，當符合下列三項標準時確認剝採活動資產：

- 與剝採活動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提升礦體開採能力)將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 企業能辨認開採能力提升之所屬礦體組成部分；及
- 與該組成部分相關剝採活動之有關成本能可靠衡量

倘並非符合所有標準，剝採活動成本納入產生期間生產存貨的成本。

本公司已評估敖包特陶勒蓋礦的露天開採作業，並得出以下結論：於2012年1月1日，該煤礦有與之前開採活動相關的明顯的煤層。因此，於初次向IFRIC第20號過渡時無需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採納IFRIC第20號並未導致本公司資本化剝採活動成本發生變動，故本公司毋須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呈列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本公司根據IFRIC第20號將已資本化剝採活動資產分類為物業、設備及器材內的礦產成本，而該等成本乃基於探明及推定儲量按生產單位基準進行攤銷。

## 其它

IASB亦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退休福利」、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200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IFRS第7號「金融工具」及有關「年度改善2009年－2011年三個年度」項下多項準則之修訂(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該等準則之修訂並無影響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 2. 分部信息

本公司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蒙古煤炭分部。因本公司的公司分部並無賺取收入，因此不符合經營分部的定義。

按經營分部對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呈報損益及收入的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蒙古煤炭分部	未分配 <sup>(i)</sup>	綜合總計
<b>分部資產</b>			
於2013年12月31日	\$ 490,949	\$ 15,257	\$ 506,206
於2012年12月31日	676,981	55,471	732,452
<b>分部負債</b>			
於2013年12月31日	\$ 25,393	\$ 105,756	\$ 131,149
於2012年12月31日	19,496	108,973	128,469
<b>分部虧損</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99,248)	\$ (38,216)	\$ (237,46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84,992)	(12,510)	(97,502)
<b>分部收益</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8,636	\$ –	\$ 58,63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8,061	–	78,061
<b>資產減值支出<sup>(ii)(iii)</sup></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8,718	\$ 3,067	\$ 141,78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808	19,184	55,992

(i) 未分配金額包括與公司分部相關的所有金額

(i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減值支出與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投資、存貨及物業、設備及器材有關。

(ii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減值支出與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投資、存貨、預付開支及保證金、物業、設備及器材有關。

### 3.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經營開支	\$ 41,746	\$ 39,671
股票薪酬開支／(收回)	(293)	1,205
折舊及耗損	20,000	13,042
煤炭庫存減值	20,735	20,531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82,188	74,449
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 <sup>(i)</sup>	30,439	52,958
<b>銷售成本</b>	<b>\$ 112,627</b>	<b>\$ 127,407</b>

-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礦場閒置期間的銷售成本包括折舊費用25,053美元(2012年：折舊費用33,198美元及股票薪酬開支942美元)。折舊費用與本公司閒置設備及器材有關。

截止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其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之採礦活動一定程度縮減以控制煤炭存貨及維持高效營運資金水平。於2012年6月30日，採礦活動已全面縮減，並且於2012年剩餘期間持續縮減。於2012年，採礦活動縮減期間，本公司閒置礦場資產折舊開支主要於本公司閒置廠房及器材相關。本公司之採礦活動仍全面縮減直至2013年3月22日，於本公司重新開始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之採礦活動時。本公司閒置礦場資產折舊開支主要於本公司閒置廠房及器材相關，因為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沒有完全充分動用盈餘閒置資本。2012年閒置礦場資產折舊費用與本公司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全面縮減採礦業務的閒置設備及器材有關。2013年的生產計劃並無充分利用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因此2013年繼續產生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 4. 其它經營開支

本公司的其它經營開支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公共基礎設施	\$ 7	\$ 1,273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235	894
外匯虧損	1,659	3,226
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00	1,032
待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3,067	19,184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	895	720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30,152	—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72,669	15,245
存貨減值	14,962	—
其它	2,194	71
<b>其它經營開支</b>	<b>\$ 126,040</b>	<b>\$ 41,645</b>

## 5. 管理費用

本公司的管理費用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公司管理	\$ 3,269	\$ 5,525
專業費用	8,252	7,293
薪酬及福利	3,748	5,556
股票薪酬開支	167	6,048
折舊	193	215
<b>管理費用</b>	<b>\$ 15,629</b>	<b>\$ 24,637</b>

## 6. 評估及勘探費用

本公司的評估及勘探費用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鑽探及挖掘	\$ 243	\$ 3,708
其他直接費用	84	655
執照費用	657	773
股票薪酬開支	21	333
間接成本及其他	164	3,129
<b>評估及勘探費用</b>	<b>\$ 1,169</b>	<b>\$ 8,598</b>

## 7. 融資成本及收入

本公司的融資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20,290	\$ 10,4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656	4,482
信貸融資利息開支	11	322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投資之變現虧損	91	-
停產負債開支	114	115
<b>融資成本</b>	<b>\$ 21,162</b>	<b>\$ 15,385</b>

本公司的融資收入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可換股債券不可變現衍生工具收益	\$ 5,481	\$ 39,512
利息收入	85	406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帳之投資已變現收益	—	24
<b>融資收入</b>	<b>\$ 5,566</b>	<b>\$ 39,942</b>

## 8. 稅項

### 8.1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於其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管轄權區(包括加拿大、香港、新加坡及蒙古)繳納所得稅或得稅。由於本公司於加拿大、香港、新加坡或蒙古等之營業分部並無任何由此管轄地產生之任何有價值收入或利潤，本公司於此等司法管轄地之營業分部毋須繳納所得稅或得稅。本公司稅項結餘反映之所得稅以蒙古營業地為標準。本公司之稅項返還／(支出)與本公司產品經營業務之稅前損益乘以本公司的當地稅率的乘積對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除稅前虧損	\$ 212,478	\$ 99,034
法定稅率	25.75%	25.00%
根據加拿大聯邦及省級法定利率的所得稅撥回	(54,713)	(24,759)
扣除：		
國外司法權區較低的實際利率	1,467	323
稅項虧損及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59,878	15,563
非扣稅開支	18,354	7,341
<b>所得稅開支／(返還)</b>	<b>\$ 24,986</b>	<b>\$ (1,532)</b>

## 8.2 於其它全面收入確認的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待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重新計量	\$ -	\$ (2,366)
遞延稅項返還	<u>\$ -</u>	<u>\$ (2,366)</u>

## 8.3 遞延稅項結餘

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稅項虧損結轉	\$ 332	\$ 8,473
物業、設備及器材	-	5,048
其它資產	<u>332</u>	<u>11,463</u>
遞延稅項結餘總額	<u>\$ -</u>	<u>\$ 24,984</u>

-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開支包括關於終止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17,487美元(2012年：無)。

## 8.4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

本公司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非資本虧損	\$ 136,185	\$ 46,130
資本虧損	2,676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u>257,016</u>	<u>103,589</u>
未確認款項總額	<u>\$ 395,877</u>	<u>\$ 149,719</u>

## 8.5 到期日

本公司與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美元等值	到期日
<b>非資本虧損</b>		
加拿大	\$ 65,494	2032 - 2033
蒙古	57,890	2016 - 2017
香港	13,990	無限期
新加坡	137	無限期
	<u>\$ 137,511</u>	
<b>資本虧損</b>		
加拿大	2,676	無限期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淨虧損	\$ (237,464)	\$ (97,502)
加權平均股數	<u>182,883</u>	<u>181,859</u>
<b>每股基本虧損</b>	<u>\$ (1.30)</u>	<u>\$ (0.54)</u>
<b>虧損</b>		
淨虧損	\$ (237,464)	\$ (97,502)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10,466
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	(39,512)
攤薄淨虧損	<u>\$ (237,464)</u>	<u>\$ (126,548)</u>
<b>股份數目</b>		
加權平均股份數量	<u>182,883</u>	<u>181,859</u>
可換股債券 <sup>(i)</sup>	-	28,406
攤薄加權平均股數	<u>182,883</u>	<u>210,265</u>
<b>每股攤薄虧損</b>	<u>\$ (1.30)</u>	<u>\$ (0.60)</u>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作用

每股攤薄盈利反映普通股等價物的潛在攤薄，例如於年內已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未行使購股權，以其加權平均普通股數計算(如具攤薄影響)。

計算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時潛在攤薄項目包括2,583股具反攤薄作用的購股權並未計入。

## 10. 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應收貿易款項	\$ 1,818	\$ 1,439
其它應收款項	760	1,853
	<u>2,578</u>	<u>3,292</u>
<b>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b>	<b>\$ 2,578</b>	<b>\$ 3,292</b>

本公司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1個月以下	\$ 396	\$ 2,376
1至3個月	1,321	95
3至6個月	141	159
6個月以上	720	662
	<u>2,578</u>	<u>3,292</u>
<b>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總額</b>	<b>\$ 2,578</b>	<b>\$ 3,292</b>

應收貿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結餘到期日超過30日的客戶一般須於授予任何進一步信貸前結算所有未償付結餘。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其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錄得虧損撥備200美元(2012年：1,032美元)。該項虧損撥備與預期應收保險款項減少有關。本公司預期能全數收回其餘之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因此並無就應收貿易及其它應收款項確認額外虧損撥備。

## 11. 應付貿易及其它應付款項

本公司應付貿易和其它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與煤炭開採、開發及勘探活動和使用權有關的貿易採購未結賬款。貿易採購的付款期限通常為30至90天。



本公司應付貿易和其它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1個月以下	\$ 28,786	\$ 8,999
1至3個月	554	176
3至6個月	367	—
逾6個月以上	1,534	1,041
	<u>          </u>	<u>          </u>
<b>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b>	<b>\$ 31,241</b>	<b>\$ 10,216</b>

## 12. 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11月19日，本公司向中投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發行5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並無權益部分，因此呈列為負債。可換股債券屬混合工具，具有債務主體部分及三個嵌入衍生工具－投資者轉換權、發行人轉換權及權益基準利息付款撥備（以股份支付1.6%利息）（「嵌入衍生工具」）。債務主部分分類為其它財務負債，並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嵌入衍生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所有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列賬。債務主部分與未償還貸款本金額之差額於可換股債券之預計年期內於損益計算。

嵌入衍生工具於初始計量時予以估值，並於往後期間以Monte Carlo模擬估值模型估值。Monte Carlo模擬估值模型為依賴隨機抽樣的估值模型，一般用於具有大量輸入數據、輸入數據之未來數值具有重大不確定性及輸入數據變動相互獨立的模型系統。本公司用於Monte Carlo模型之主要數據包括：最低及最高轉換價、本公司普通股股價、無風險回報率、股價預期波幅、遠期外幣匯率曲線（加元兌美元）及現貨外幣匯率。

### 12.1 部分兌換

於2010年3月29日，根據可換股債券兌換條款，本公司行使其兌換權，並以11.64美元兌換價（11.88加元）完成將25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兌換為21,471股股份。

### 12.2 呈報

基於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估值，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較2012年12月31減少5,481美元。該項減少作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收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與可換股債券作為融資成本相關的利息開支20,290美元(2012年：本公司錄得與可換股債券相關的利息開支20,094美元，其中9,628美元為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及餘下的10,466美元被記錄為融資成本)。該利息開支包括以合約利率計收的利息以及可換股債券的債券主體部分增值。為了計算利息開支，本公司使用30年的合約年期及22.2%的實際利率。

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欠款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年初結餘	\$ 105,968	\$ 145,386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20,290	20,094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減少	(5,481)	(39,512)
已付利息	(24,174)	(20,000)
	<u>96,603</u>	<u>105,968</u>
<b>年末結餘</b>	<b>\$ 96,603</b>	<b>\$ 105,968</b>

可換股債券之結餘包括下列金額：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b>即期可換股債券</b>		
應付利息	\$ 2,301	6,301
<b>非即期可換股債券</b>		
債務主體	90,907	\$ 90,791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	3,395	8,876
	<u>94,302</u>	<u>99,667</u>
<b>可換股債券總額</b>	<b>\$ 96,603</b>	<b>\$ 105,968</b>

### 12.3 可換股債券的股份利息付款及蒙古外商投資法的應用

於2012年5月17日，蒙古國會批准經營戰略重要行業之商業實體海外投資監管法(「外商投資法」)，規管外資直接投資於一些具有戰略意義的關鍵領域，其中包括礦產資源。

由於外商投資法，本公司預計，就向中投公司2012年11月19日的股份利息付款而將予發行的股份需要國會批准。因此，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以現金支付1.6%的股份利息付款4,000美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止三個月，於修訂外商投資法後，須獲國會批准的情況僅限於國有實體持股超過戰略資產的49%時，而無須過問投資金額。因此，本公司獲悉其根據外商投資法向中投公司支付的1.6%股份利息付款，現將僅須作出通知，而無須取得議會或其它批准。

於2013年10月3日，蒙古國會通過外商投資法以廢除及取代外商戰略領域法，使蒙古的外商投資環境再次發生變化。外商投資法監管(其中包括)外商國有實體「外商國有實體」於重要戰略領域(包括礦產資源)的投資，當中規定倘外商國有實體收購於重要戰略領域經營業務的蒙古實體33%或以上股權，則必須取得蒙古經濟發展部的許可。本公司認為，其向中投公司支付1.6%股份利息毋須取得蒙古經濟發展部的許可，除非有關股份利息付款將導致中投公司收購本公司33%或以上股權。本公司將就股份利息付款全面遵守外商投資法的規定。

### **13. 累計虧損和股息**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累計虧損為744,494美元(2012年12月31日：507,030美元)。自成立以來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業績回顧及公佈經審核業績

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並於2014年3月24日由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公司的核數師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PwC」)已就本公告所載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公司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PwC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工作，故PwC並未就本公告作出核證。

南戈壁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可於2014年3月24日透過SEDAR網址[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及南戈壁網址[www.southgobi.com](http://www.southgobi.com)查閱。載有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年度信息表(「年度信息表」)的2013年南戈壁年報可透過[www.southgobi.com](http://www.southgobi.com)的企業頁面進行查閱。登記地址於香港境內並選擇收取印刷本的股東將獲寄發南戈壁年報。其他股東亦可致電+852 2156 7022或+1 604 681 6799或發電郵至[info@southgobi.com](mailto:info@southgobi.com)，聯絡我們的投資者關係部門，免費索取年報的印刷本。

## 南戈壁資源簡介

南戈壁資源於多倫多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而亦於多倫多及紐約公開上市的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擁有其56%股權。Turquoise Hill於2012年9月對南戈壁實施管控，並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出變更。Rio Tinto擁有Turquoise Hill大多數股權。

南戈壁資源專注於蒙古南戈壁區勘探及開發煉焦煤及動力煤礦藏。南戈壁資源擁有蒙古註冊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100%股權，而SouthGobi Sands LLC持有蒙古開採及勘探許可證及經營最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敖包特陶勒蓋向中國客戶生產及銷售煤炭。

## 南戈壁資源的聯絡信息

### 投資者關係

Galina Rogova

辦公電話：+852-2839-9208

電郵：[galina.rogova@southgobi.com](mailto:galina.rogova@southgobi.com)

### 媒體關係

Altanbagana Bayarsaikhan

辦公電話：+976 70070710

電郵：[altanbagana.bayarsaikhan@southgobi.com](mailto:altanbagana.bayarsaikhan@southgobi.com)

網站：[www.southgobi.com](http://www.southgobi.com)

前瞻性聲明：本文件載有前瞻性聲明。該等前瞻性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預期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滿足其持續義務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本公司取得額外資金的能力，本公司減值分析中包含的估計及假設；本公司增強中國市場的滲透能力；有能力將高灰分產品作為熱能煤產品銷售；保持流動性及繼續在可持續基礎上的能力；本公司與蒙古政府持續對話以在更公平進程中設定參考價的能力；本公司達致原煤目標年產量的能力；本公司成功檢討濕洗設施的使用及通過濕洗提高其煤產品質量的能力；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所有應計及未支付的利息立即到期的可能性；是否本公司須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向中投公司作股份利息付款而須取得蒙古經濟發展部的許可；與本公司相關的蒙古法律中不確定事項的採納及影響，或該等法律任何其後的修訂本的影響；未來蒙古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是否本公司的勘探項目將準換為商業上可行的煤礦以及項目延誤、成本超支、市況變化或其它因素；中國煤價的持續壓力以及對本公司利率及流動資金的相關影響；「監管事項及或然事項」一節所描述的事項的結果；就2014年展望的聲明；關於本公司於2014年或以後的目標的聲明；預期鋪設公路將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的聲明；鋪設公路每年煤炭運能將過2,000萬噸的聲明。本文件使用的一些字詞，例如「計劃」、「估計」、「預期」、「擬」、「可能」及類似字詞均為前瞻性聲明。儘管本公司認為該等

前瞻性聲明所反映的預期屬合理，但該等聲明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本公司無法保證實際業績將與該等前瞻性聲明相符。導致實際業績有別於該等前瞻性聲明的重要因素已在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風險因素」一節中披露，詳情可於[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查閱。